

曹錦炎 著

鳥蟲書通考



鳥蟲書通考

曹錦炎 著

上海書畫出版社

鳥蟲書通考

上海书画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钦州南路 81 号 邮政编码：200233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市印刷七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16 印张：15.5 字数：105 千字

印数：1—2,000

1999 年 6 月第 1 版 1999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国内统一刊号：ISBN 7-80512-849-9/J · 695

定价：36 元

謹以此書

紀念

導師于思泊教授百年誕辰

序

鳥蟲書的研究，是中國古文字學的一項重要課題。這方面系統探討的源始，應追溯到容庚先生 1934 年在《燕京學報》發表的名文《鳥書考》。這篇論著開闢了依據實際文物研究這種書體的途徑。隨後在 1935 和 1938 年，容先生續作有《鳥書考補正》、《鳥書三考》；於 1964 年又總括諸篇，增補新例，重編《鳥書考》，刊於《中山大學學報》（今收入曾憲通先生編《容庚選集》）。文中所列，有越、吳、楚、蔡、宋等國器物，計四十件，當時堪稱為大觀。

近年考古工作中，鳥蟲書文物不斷發現，豐富珍奇，非前人所能想見，有關研究也逐漸深入。浙江省博物館曹錦炎先生專精古文字學，有不少關於鳥蟲書的論作，創獲殊多。他重視鳥蟲書材料的蒐集，與香港中文大學張光裕先生共同主編《東周鳥篆文字編》，所收器物達一百五十九件，遠逾昔賢，於考釋方面更是妙義紛呈。現在他又撰成《鳥蟲書通考》專著，對已知銘文逐一考釋論述，博採衆長，別出新見，實在是一部值得稱道的好書。

鳥蟲書或稱蟲書，原為秦至漢初文字八體之一。《漢書·藝文志》於《六藝略》小學家著錄有《八體六技》，並云：“漢興，蕭何草律，亦著其法曰：太史試學童，能諷書九千字以上，乃得為史。又以六體試之，課最者以為尚書御史、史書令史。吏民上書，字或不正，輒舉劾。六體者，古文、奇字、篆書、隸書、繆篆、蟲書，皆所以通知古今文字，摹印章，書幡信也”。王先謙《漢書補注》引李賡芸說，已指出“以六體試之”的“六”字係“八”字之誤。後面講的“六體”，則是王莽時所定，也就是所謂“六技”。《漢書補注》的這一見解，從江陵張家山出土的呂后時律文看，是正確的。

《漢書補注》的說法本於《說文·叙》：“自爾秦書有八體：一曰大篆，二曰小篆，三曰刻符，四曰蟲書，五曰摹印，六曰署書，七曰殳書，八曰隸書。……尉律：學僮十七已上始試，諷籀書九千字，乃得為史；又以八體試之，郡移大史并課，最者以為尚書史。書或不正，輒舉劾之。”由此足知，“八體”的規定始於秦世，其中

一體便是“蟲書”。許慎《說文·叙》還說明：“及亡新居攝，使大司空甄豐等校六書之部，自以爲應制作，頗改定古文，時有六書：一曰古文，孔子壁中書也；二曰奇字，即古文而異者也；三曰篆書，即小篆，……；四曰左書，即秦隸書；五曰繆篆，所以摹印也；六曰鳥蟲書，所以書幡信也”。鳥蟲書一詞即首見於此處。

對看《說文》和《漢書》，知道鳥蟲書便是蟲書。唐顏師古注《漢書》，說：“蟲書謂爲蟲鳥之形，所以書幡信也”，正是考慮到這一點。徐鍇的《說文解字繁傳》更直截了當，在“蟲書”下云：“按《漢書》注，蟲書即鳥書，以書幡信。首象鳥形，即下云鳥蟲（書）是也”；於“鳥蟲書”下云：“此即前所謂蟲書也”。清段玉裁作《說文解字注》，推申這一見解，也認爲鳥蟲書、蟲書爲一事，“謂其或像鳥，或像蟲，鳥亦稱羽蟲也”。

從出土實物來看，東周時期的鳥蟲書確實或像鳥形，或像蟲形，有時在同一銘文中兼而有之。如果單稱鳥書或蟲書，都是有些不夠全面的。最近出版的有關書籍，如 1990 年的徐谷甫《鳥蟲篆大鑑》、侯福昌《鳥蟲書匯編》，以及曹錦炎先生的這部《鳥蟲書通考》，當皆有鑒於此。至於後代鳥書、蟲書逐漸分異，曹錦炎先生在本書緒論中已有論述。

由容庚先生創始的鳥蟲書的專門研究，經過半個多世紀的發展，至這部《鳥蟲書通考》，可謂集其大成。今後自然還會有更多的鳥蟲書文物出現，但在研究上不能離開本書的成就，我想是可以斷言的。

李學勤
1996 年 6 月草於巴黎旅次

目 錄

| | | |
|-----------------|-----|---------|
| 序 | 李學勤 | (1) |
| 第一章 緒論 | | (1) |
| 第二章 鳥蟲書的構形 | | (15) |
| 第三章 玄鑠戈研究 | | (21) |
| 第四章 吳國器 | | (41) |
| 第五章 越國器(上) | | (54) |
| 第六章 越國器(下) | | (112) |
| 第七章 蔡國器 | | (133) |
| 第八章 楚及其鄰國器 | | (152) |
| 第九章 宋、齊、徐及國別待定器 | | (191) |
| 附錄 一 崑崙碑研究 | | (217) |
| 二 本書圖版索引 | | (233) |
| 後記 | | (239) |

第一章 緒論

春秋戰國之際，漢字形體發生了前所未有的劇烈變化。這是由當時中國社會發生的經濟、政治、文化等方面的巨大變革影響所致。西周以來傳統的正體字形受到了猛烈衝擊，形體多變，俗體、異體流行，地域色彩紛呈，而且明顯地有重視字體之裝飾和美化的傾向。文字不再是純粹記錄語言的符號，而逐漸演變為兼具裝飾作用的藝術品。

郭沫若先生在《周代彝銘進化觀》一文中，曾對這種現象的成因作過分析。他指出：“有周而後，書史之性質變而為文飾，如鐘鑄之多韻語，以規整之款式鏤刻於器表，其字體亦多作波磔而有意求工。又如齊《國差鑄銘》亦韻語，勒於器肩，以一獸環為中軸而整列成九十度之扇面形，凡此均於審美意識之下所施文飾也。其效用與花紋同。中國以文字為藝術品之習尚當自此始。”^①此論切中肯綮。可以說，這時期文字的裝飾美，是一種必然出現的現象。當然，這種現象，并不是漢字復古的表現，而是美術化、裝飾化的結果。從歷史發展的高度看，東周文字的精巧與華美相對於西周文字的古樸與厚重，實在是一種進取。

正因為這種裝飾化、美術化傾向的緣故，使得春秋戰國時期的銘文書體變化之多令人眼花撩亂，漢代人即有所謂“秦書八體”之說。實際上，這主要是指一些特殊的美術書體；而其中最引人注目的，則是鳥蟲書的盛行。

所謂鳥蟲書，是指在文字構形中改造原有的筆畫使之盤旋彎曲如鳥蟲形，或者加以鳥形、蟲形等紋飾的美術字體。

鳥蟲書，最早稱“蟲書”，始於東漢許慎的《說文解字·叙》；漢以前史佚記載，已無法考查。《叙》曰：“自爾秦書有八體：一曰大篆，二曰小篆，三曰刻符，四曰蟲書，五曰摹印，六曰署書，七曰殳書，八曰隸書。”可見此時，蟲書是作為“秦書八體”之一來敘述的。西漢初年，蟲書仍作為“六體”之一，由太史用來課試學童，見《漢書·藝文志》：“漢興，蕭何草律，亦著其法，曰：‘太史試學童，能諷書九千字以

上，乃得爲史。又以六體試之，課最者以爲尚書御史史書令史。吏民上書，字或不正，輒舉劾。六體者，古文、奇字、篆書、隸書、繆篆、蟲書，皆所以通知古今文字，摹印章，書幡信也。”至新莽復古改制，則稱蟲書爲“鳥蟲書”，《說文解字·叙》云：“及亡新居攝，使大司空甄豐等校文書之部，自以爲應制作，頗改定古文。時有六書：一曰古文，孔子壁中書也；二曰奇字，即古文而異者也；三曰篆書，即小篆，秦始皇帝使下杜人程邈所作也；四曰佐書，即秦隸書；五曰繆篆，所以摹印也；六曰鳥蟲書，所以書幡信也。”由此可知，鳥蟲書即是指原來的蟲書。顏師古注《漢志》時，已經注意到這一點。他指出：“蟲書，謂象蟲鳥之形，所以書幡信也。”段玉裁注《說文》時，更明確地說：“上文曰蟲書，此曰鳥蟲書，謂其象鳥或象蟲，亦稱羽蟲也。”也就是說，段氏認爲“羽蟲”也可以泛指“鳥”。其實，稱鳥爲“羽蟲”並不是段玉裁的發明，早在《大戴禮記·曾子·天圓》中就已指出：“毛蟲之精者曰麟，羽蟲之精者曰鳳，介蟲之精者曰龜，鱗蟲之精者曰龍，倮蟲之精者曰聖人。”蟲的涵義，實際上已囊括了所有的飛禽走獸和人類。所以，馬國權先生認爲，由於在上古時代蟲的含義一度擴大的很寬，它不但可以把鳥統攝在內，而且還可以包括所有的動物。因此，渾言之爲“蟲書”，析言之便成爲“鳥蟲書”^②。

鳥蟲書之名，或又稱爲鳥書、鳥篆。如晉衛宏《四體書勢》敘述新莽六書時，徑稱鳥蟲書爲“鳥書”。他說：“王莽時，使司空甄豐校文字部，改定文字，復有六書……六曰鳥書，所以書幡信也。”崔豹《古今注》也謂：“信幡用鳥書，取其飛騰輕疾也。”東漢時也有稱爲“鳥篆”的，如《資治通鑑·漢紀》載孝靈皇帝時，“引諸生能爲文賦者，并待制鴻都門下，後諸爲尺牘及工鳥篆者皆加引召”。此事見《後漢書》，如《蔡邕傳》：“初，帝好學，自造《皇羲篇》五十章，因引諸生能爲文賦者。本頗以經學相招，後諸爲尺牘及工書鳥篆者，皆加引召，遂至數十人。”《陽球傳》記陽球奏罷鴻都文學，也謂：“或獻書一賦，或鳥篆盈簡，而位陞郎中，形圖丹青。”又，《三國志·魏志·衛覲傳》云：“受詔典著作，又爲《魏官儀》，凡所撰述數十篇。好古文、鳥篆、隸草，無所不善。”此時仍有鳥篆之名。

應當指出，上述典籍無論稱“蟲書”，還是稱“鳥書”、“鳥篆”，都是指那種文字具有鳥蟲形的書體而言，也就是廣義上的“鳥蟲書”，而不是狹義地分爲“鳥書”、“蟲書”兩類。這和後世狹義地專指附加鳥形、蟲形的篆字是有原則區別的。如王愬《古今文字志目》書三十六種之“鳥書”、“蟲篆”及韋續“五十六種書”之“鳥書”、“蟲書”等，就不能相提并論。

事實上，春秋戰國時期盛行的鳥蟲書，真正用以裝飾圖案的，從嚴格意義上講，祇有鳥形一種。所謂蟲形，除了一件王子匱^③的銘文中“之”字下附加兩個“虫”字可算外，其餘大多數構形均是以字體之筆畫作盤旋彎曲，或是在筆畫首尾另飾若干彎曲線條來表現的。這類構形，有的仍可以看出是由簡化的鳥形變來，

但大都卻無法指明是象何種動物之形。當然，把這種多彎曲盤旋的書體構形視作象蜿蜒蠕動的爬蟲之狀，并非沒有道理。或者正基於此，漢代的學者纔將這種書體稱之謂“蟲書”。

1973年，甘肅居延考古隊在居延肩水金關遺址發現一件紅色織物，上邊有系，正面墨書“張掖都尉棨信”六字（見圖）。經考證，這件“棨信”就是古書上記載的“信幡”。由於這件棨信的字體與常見的篆體有別，李學勤先生遂懷疑它即是蟲書。他說：“‘張掖都尉棨信’幾個字的筆畫多微作屈曲，與常見篆體不同，而與‘薄戎奴’等漢印有近似處。《說文·叙》稱秦書八體‘四曰蟲書’；新莽六書‘六曰鳥蟲書，所以書幡信也。’新莽與這件棨信的時代是相近的。所謂鳥書，是在字的筆畫間附加鳥形，研習文字的人比較熟悉。至於什麼是蟲書，則至今尚無定論。這件棨信上的字體，似乎是故作蜿蜒，是否就是專門用來書寫幡信的蟲書？這個有趣的問題有待深入研究。”^④

李先生所舉的“張掖都尉棨信”的書體，應該就是漢代的“蟲書”，大概是没有問題的。不難看出，這種書體正是從上述先秦鳥蟲書中那類無鳥形而筆畫故作盤旋屈曲的形體演化而來的，可謂一脈相承。然而，在春秋戰國的鳥蟲書器物上，這種故作盤旋屈曲的書體，卻是經常和那種飾加鳥形的書體出現在同一篇銘文中，相互參用，前後呼應。例如楚王禽璋戈，銘文云：“楚王禽璋嚴狁南，作驛戈，以邵揚文武之戊用。”18字中祇有“王”、“南”、“作”、“用”4字附有鳥形，其餘之字僅於部分筆畫作盤旋屈曲而已，我們就很難用“鳥書”或者“蟲書”這個名稱來給這篇銘文書體定性。鑑於這種實際存在的情況以及前面的討論，我們與其將這種裝飾味特強的美術書體細分為“鳥書”、“蟲書”兩類，還不如用“鳥蟲書”這個總名來得妥貼。事實上，即使是對鳥蟲書定名問題比較苛求的學者，在具體操作中仍是將兩者合而為一的^⑤。

鳥蟲書的起源，前人說法較多。如唐玄度《論十體書》說：“鳥書，周史官史佚所撰，粵在文代，赤雀集戶，降及武朝，丹鳥流室。今此之法是寫二祥者焉，以此書題幡者，取其飛騰輕疾也。又一說云鴻雁有去來之信，故象之也。”韋續《五十六種書》也說：“周文王時赤雀銜書集戶，武王時丹鳥入室，以二祥瑞，故作鳥書。”其言荒謬，不足為據。又，韋續《五十六種書》又說：“蟲書，魯秋胡婦浣蠶所作，亦



張掖都尉棨信（摹本）

曰雕蟲篆。”魯國鳥蟲書器物至今未見，可見此說也不足為信。

鳥蟲書究竟起於何代，是一個尚未解決的問題。董作賓先生有《殷代的鳥書》^⑥一文，作過討論。他認為鳥書始於商代，以玄婦方壺、卜辭“高祖王亥”為最古。王恒餘先生也舉同樣的例證，提出早在殷商武乙時的甲骨文中已有鳥書的出現^⑦。按玄婦方壺的銘文，著錄於羅振玉的《三代吉金文存》卷12·2（見圖），



玄婦方壺銘文

于省吾先生曾撰文指出，銘文中的鳥形應是文字而不是附加於文字旁的裝飾，銘文應該釋讀為“玄鳥，婦”。他說：“商器的玄鳥婦壺，有的釋為鵠婦壺，有的把鵠字當作鳥書的玄字，都不可據。玄鳥婦壺是簡狄後裔的一個婦人所作的壺。玄鳥二字標志着她的圖騰。”^⑧可見對銘文的鳥形持有不同的看法。

甲骨卜辭中“王亥”之亥字構形，確實是在“亥”字上附飾鳥形（見圖），這和鳥蟲書的構形有異曲同工之趣。但是，商人於先祖王亥之名字上附加鳥形，

本是商民族玄鳥圖騰崇拜的反映，胡厚宣先生曾撰文詳加論證^⑨。這和後世用鳥形附加於文字上作美化裝飾是有本質區別的，不能混為一談。當然，鳥蟲書主要流行的長江中下游地區尤其是江淮一帶，曾經是以鳥為圖騰的東夷、淮夷的活動區域，說春秋戰國時期在這個地區出現的鳥蟲書，依然還帶有鳥圖騰崇拜的烙印，并不是沒有可能。這一點，也是個有趣而仍然需要進一步探討的課題。

馬國權先生對鳥蟲書起源於殷代的說法持謹慎的態度。他認為：“僅僅是個別的字附有鳥形符號，這是一回事；而真正作為系統的新興的美術字體的出現，那應該是另一回事；兩者不能混為一談。特別是早期的銅器銘文，圖形與文字往往合在一起，究竟怎樣理解，也還沒有定論。如果祇據一兩個附有鳥形符號的字便肯定當時已有鳥書，這是缺乏充分論據的。”^⑩這不失為公允之論。

蘇瑩輝先生曾對鳥蟲書的發展過程，作過總結。他指出：“降逮成周以後，鳥篆（指銘文字體已逐漸鳥書化者而言）漸興，至戰國而大盛！早期者如‘鳥篆鐘’（僅三數字有鳥形），乃至‘越王鐘’（即容考以偽銘錄入者）‘奇字鐘’（善齋著錄者銘文六十字，藏高安熊氏者銘亦四十八字）之類，其鳥形（或附加之鳥形）文字均佔極少數。晚期者如‘越王矛’（全文六字，加鳥形者四字）‘自作用戈’（全文四字皆有鳥形）‘玄鏐戈’（其二，全文二字皆有鳥形。其三，全文六字，附加鳥形者五字。以上五種均見容考著錄）‘越王戈’‘楚王禽璋銅劍’（劍臘上有金絲嵌成之



甲骨文“王亥”之亥字

鳥篆銘文八字。金匱論古初集著錄)之類,其鳥形幾遍全銘,似已由殷周彝器之‘附加少數鳥形’(偶然的)期,寢假而為‘專以銘兵’(非偶然的)之吳、越、楚三國鳥書。”^⑪從“附加少數鳥形”到“鳥形幾遍全銘”,從“偶然的”到“非偶然的”,大致上道出鳥蟲書發展的軌跡。

容庚先生積三十年的研究,在 1964 年發表《鳥書考》^⑫一文,對傳世 40 件鳥蟲書器銘進行綜合考察,最後得出結論說:“以上列各器觀之,其有人名可考者,始於吳王子于(即位於公元前 526 年)、楚王孫漁(卒於公元前 525 年),其次則宋公樂(公元前 514—451 年)、楚王禽璋(公元前 488—435 年)、蔡侯產(公元前 471—457 年)、越王者旨於賜(公元前 464—459 年)、越王元北古(公元前 450—404 年),終於越王州句(公元前 448—412 年)。假定王子于及王孫漁作器於公元前 554 年,至宋公得之卒於公元前 404 年,則鳥書之流行不過一百五十年,其有國名可考者,為越、吳、楚、蔡、宋五國,而以越國所作器為最多。”從容先生著文至今,又過去近 30 年,陸續出土和刊布的鳥蟲書材料已多達一百幾十件。根據現有的資料分析和筆者的研究,鳥蟲書主要流行於長江中下游地區,影響波及中原一帶。以先秦國別而言,見於越、吳、蔡、楚、曾、宋、齊、徐等國;就年代可考者,最早的應屬楚王子午鼎(公元前 558 年),最晚的為越王不光劍(越王不光即越王翳,公元前 411—376 年在位),流行時間已接近二百年;從數量上統計,僅屬於越國器者就多達 66 件。無論在時間上,還是在空間上,或者是在數量上,都有較大突破。從材料看,對於長江中下游鳥蟲書的起源,楚國和吳越地區都是不宜忽視的^⑬。

郭沫若先生曾經指出:“逮至晚周,青銅器時代漸就終結。鑄器日趨於簡陋,勒銘亦日趨於簡陋。銘辭之書史性質與文飾性質俱失,復返於粗略之自名,或委之於工匠之手而成為‘物勒工名’。此彝銘之第四階段進化,亦即其死滅期矣。”^⑭作為一度盛行於長江中下游地區的鳥蟲書銘文,亦隨着青銅時代的終結而漸趨沒落,在戰國晚期的青銅器銘刻中,已幾乎不見鳥蟲書的踪迹。然而,作為一種書體,卻似一股不絕如縷的裊裊清烟,一直延續到秦漢以後。

1968 年發掘的河北滿城中山靖王劉勝墓中,出土了兩件錯金銀鳥蟲書銅壺。甲壺壺蓋銘文 12 字:“為金蓋,錯書之,有言三,甫金鯀。”壺身銘文 32 字:“蓋圜四苻,隣尊成壺。盛兄盛味,於心佳都。陰於口味,交閨血膚。延壽去病,萬年有餘。”

甲
壺
蓋
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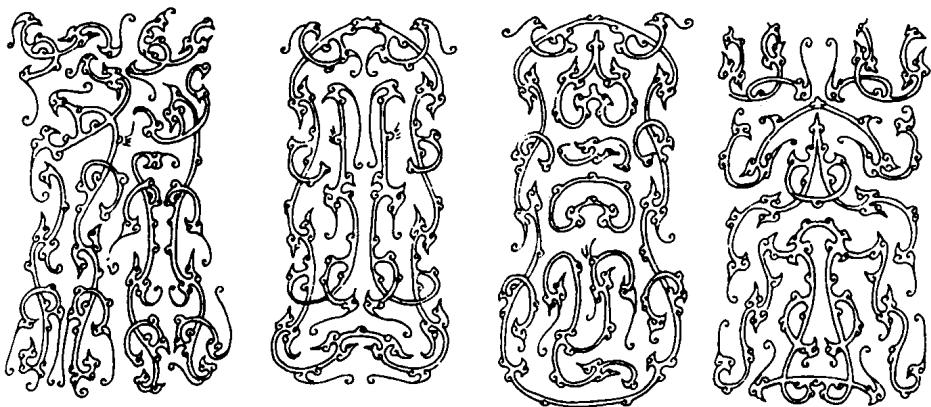


圖 1·1 劉勝墓出土銅壺甲壺壺蓋銘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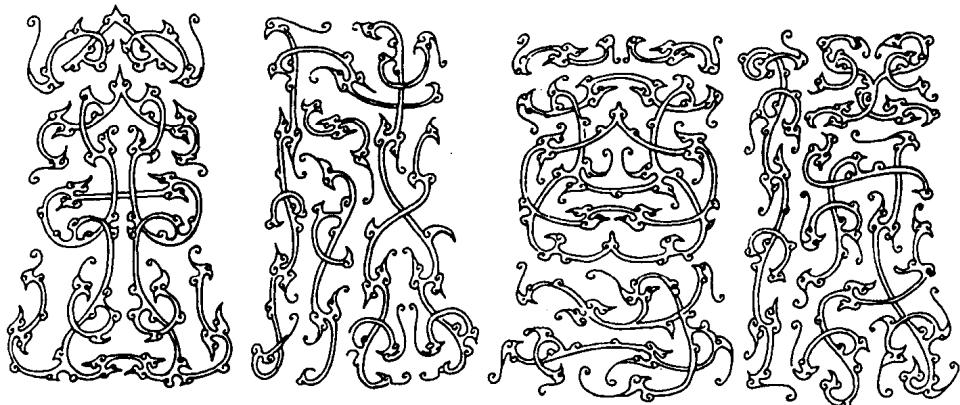
乙
壺
蓋
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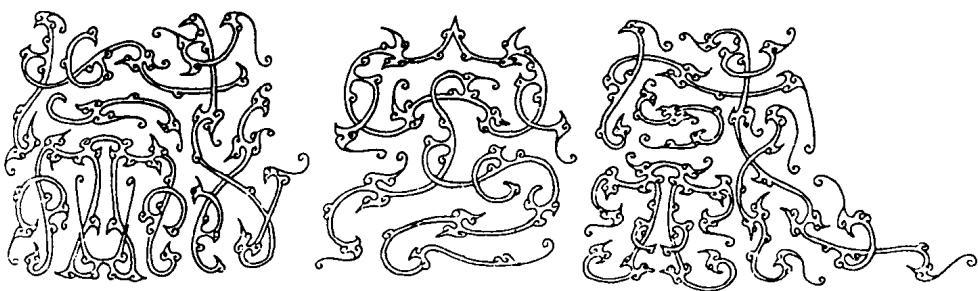
圖 2·1 劉勝墓出土銅壺乙壺壺蓋銘文



甲壺頸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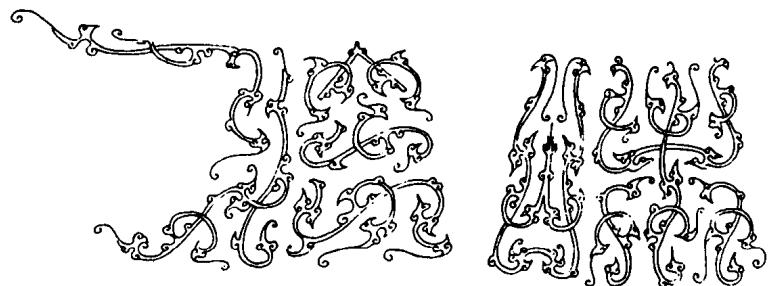


甲壺頸銘



甲壺肩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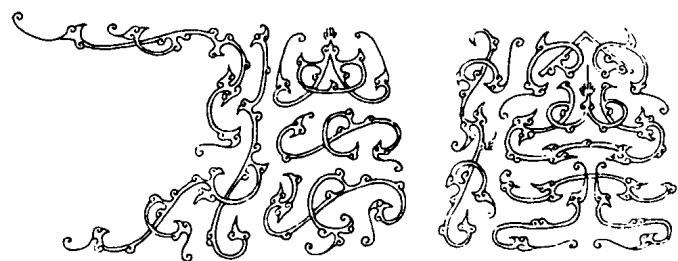
圖 1・2 劉勝墓出土銅壺甲壺身銘文



甲壺肩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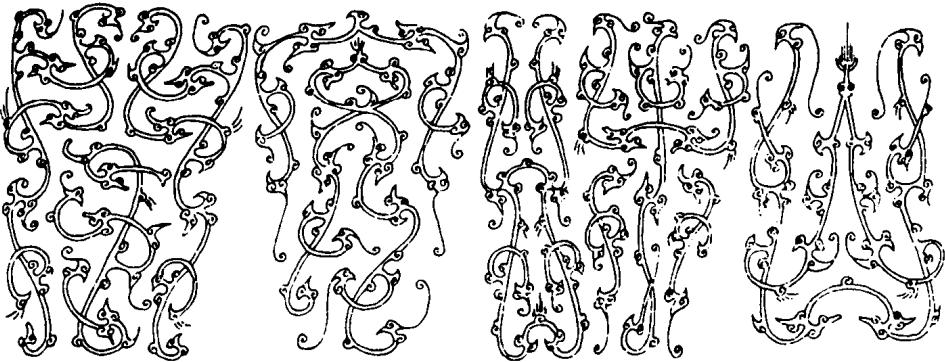


甲壺肩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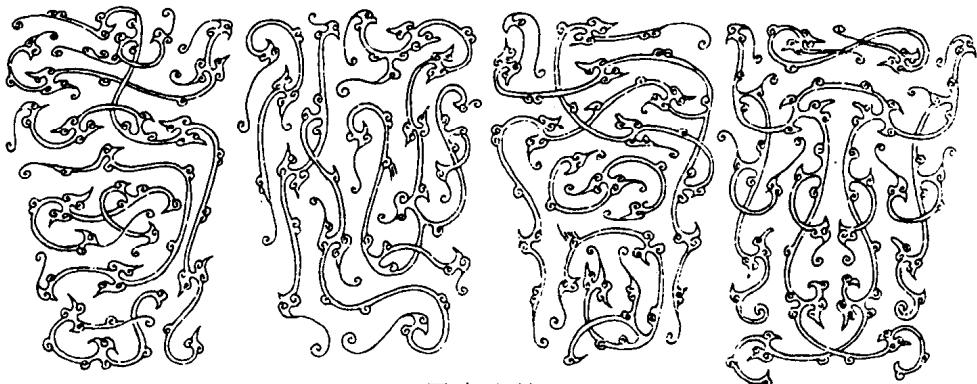


甲壺肩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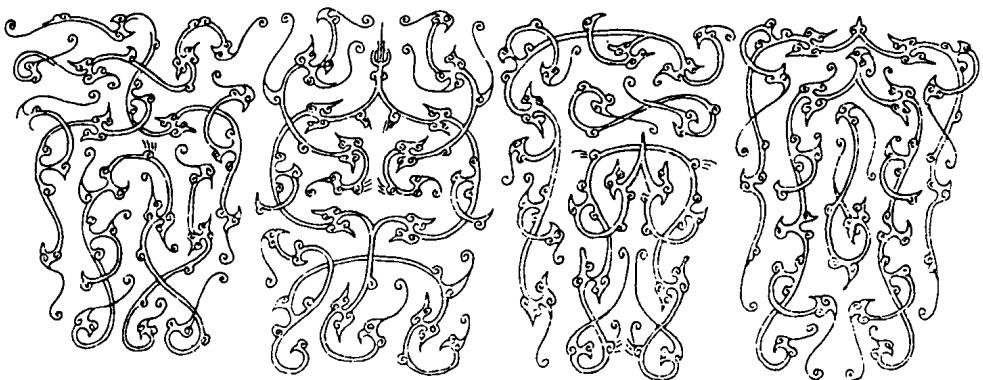
圖 1·3 劉勝墓出土銅壺甲壺身銘文



甲壺腹銘



甲壺腹銘



甲壺腹銘

圖 1·4 劉勝墓出土銅壺甲壺身銘文



圖 1·5 劉勝墓出土銅壺甲壺身銘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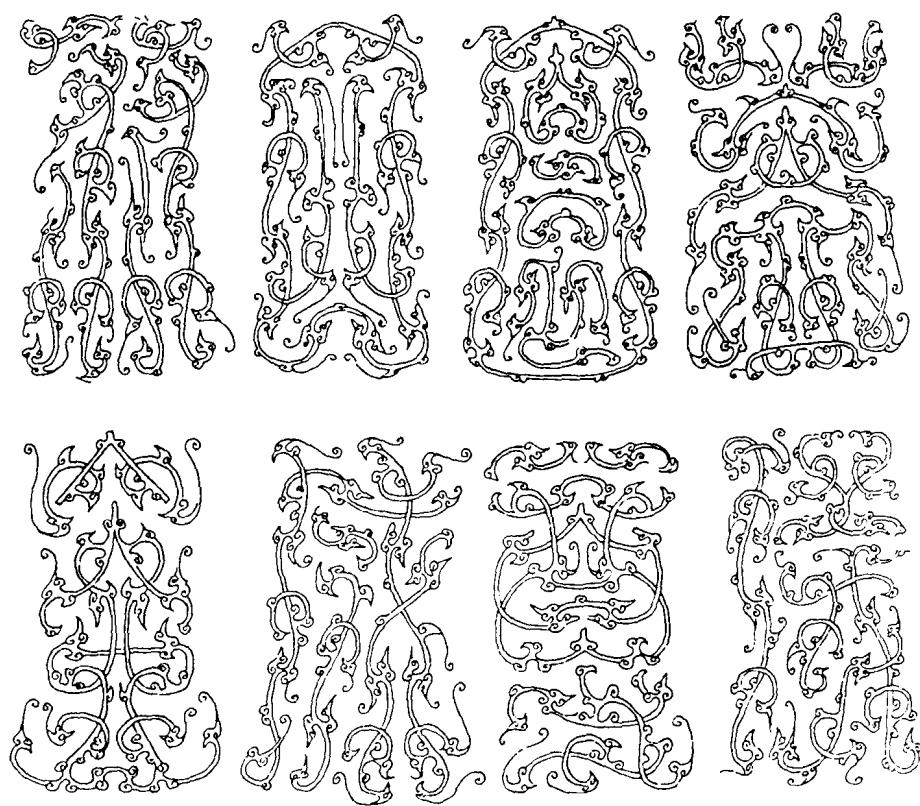


圖 2·2 劉勝墓出土銅壺乙壺身銘文